

2024 年深圳市龙岗区
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 (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二)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范围内涉河道、水质净化厂、排水管网、调蓄池、雨污水及补水泵站、水闸、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等水务设施相关事宜的管理工作。

二、机构编制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无内设部门。

三、2024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4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全力监督并指导运营单位做好流域内约 7786 公里（小区+市政）排水管网、25 条河道、2 条碧道，10 座水质净化厂、2 座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7 座调蓄池等水务设施运营管理工作，确保全年安全稳定运行，充分发挥设施功效；及配合区水务局行政科室重点推进落实各项考核工作，如配合推进提质增效考核、水污染治理考核等，与行政科室形成合力，确保顺利完成考核任务。

负责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范围内涉河道、水质净化厂、排水管网、调蓄池、雨污水及补水泵站、水闸、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等水务设施相关事宜的管理工作。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部门预算收入3,773.36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323.81万元，增长9.4%。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部门预算支出3,773.36万元，较2023年年初预算增加323.80万元，增长9.4%。

预算收支增加主要原因说明：新增以下两个项目 1. 深圳河、观澜河流域河湖遥感图斑核查整治项目防洪评价技术咨询； 2. 龙岗区智慧水务建设工程一期深圳河、观澜河流域河道物联感知部分运营费两个项目的相关预算。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预算3,773.36万元，包括人员支出322.29万元、公用支出17.22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1.46万元、项目支出3,422.39万元。

（一）人员支出322.29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和

社保缴费等相关支出。

（二）公用支出 17.22 万元，主要包括公用综合定额经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1.46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3,422.39 万元，具体包括：

1. 污水处理设施维护 524.18 万元，主要用于水质净化厂运营监管技术服务、调蓄池运营维护监管技术服务、在线监测仪表定期维护等项目。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74.02 万元，减幅 24.9%，主要原因是减少了岗头河、木古河分散处理设施运营技术服务和沙湾泵站排水口水质提升工程提标改造（延续运行）运营费项目的预算；

2. 水质监测 79.20 万元，主要用于深圳河观澜河流域水质净化厂及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水质监测项目；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16.8 万元，减幅 17.5%；

3.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0.28 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办公家具；较 2023 年年初预算减少 4.22 万元，减幅 93.8%，主要原因是减少了更换家具；

4. 河道管理 2,801.61 万元，主要用于深圳河和观澜河流域的河道（碧道）管养、深圳河观澜河流域河湖遥感图斑核查整治项目防洪评价技术咨询、龙岗区智慧水务建设工程一期深圳河观澜河流域河道物联感知部分运营费等项目。较 2023 年年初预算

增加 567.37 万元，减幅 25.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河湖遥感图斑核查整治项目防洪评价技术咨询和龙岗区智慧水务建设工程一期河道物联感知部分运营费两个项目；

5. 一般管理事务 17.11 万元，主要用于辅助类经费。较 2023 年预算增加 17.11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规范项目分类，相关辅助类经费由基本支出调整为在项目支出列支。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纳入 2024 年部门预算的政府采购项目共有 3,048.08 万元，其中：货物类项目 0.00 万元、工程类项目 0.00 万元、服务类项目 3,048.08 万元。

第五部分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4.00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

1. 因公出国（境）费用。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编制，根据因公出国（境）计划审批结果动态调配使用，因此各单位 2024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配。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预算数 0.00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

3.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4 年预算数 4.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4 年预算数 0.00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根据区机关事务管理局公务用车更新计划，我中心无公务用车更新计划。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4 年预算数 4.00 万元，与 2023 年年初预算持平，主要是用于我中心公务用车油费、过路费、维修保养等支出。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部门现存一般公务车辆共 1 辆，主要用于我中心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水政执法、巡河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共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4年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系统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3422.39万元，设置并编报5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一级项目）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般管理事务	17.11	辅助类经费正常发放。项目数2个。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0.28	完成本单位办公设备更新，提高工作效率。办公家具一批。验收合格率100%，设备使用率100%，采购标准合规率100%。
污水处理设施维护	524.18	完成深圳河观澜河流域范围内的水质净化厂、分散式污水处理设施、调蓄池监管项目监督管理工作，确保流域范围内的污水处理设施安全运行、污水处理达标排放，为市民提供宜居的水环境，持续提升新时代市民的获得感与幸福感。。

		项目数 8 个，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成本控制率小于等于 100%。
河道管理	2801.61	依据河道管养技术标准健全河道管养标准和考评体系，提高河道管养的精细化、标准化水平，管养覆盖率为 100%。 项目数 8 个，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成本控制率小于等于 100%。
水质监测	79.2	准确把握各个水质净化厂进出水水质的数据，以此对水质净化厂进行监管考核，保证出水水质达标。项目数 1 个，验收合格率 100%，完成及时率 100%，成本控制率小于等于 100%。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0 月，本部门及各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 1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年计划购置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三、其他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因采取“四舍五入”的方法进行数据取整，导致部分合计数有可能出现细微误差。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包括人员支出（行政和事业编制人员以及其他人员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保缴费、工伤抚恤及相关预留经费）和公用经费（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3,773.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773.3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773.36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5
		卫生健康支出	10.1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7
		事业单位医疗	10.17
		节能环保支出	603.38
		污染防治	603.38
		水体	603.38
		农林水支出	3,031.49
		水利	3,031.49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031.49

		住房保障支出	80.02
		住房改革支出	80.02
		住房公积金	26.58
		购房补贴	53.44
本年收入合计	3,773.36	本年支出合计	3,773.36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2.非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3,773.36	支 出 总 计	3,773.36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收入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基本支出拨款	履职类项目拨款	财政专项资金拨款	政府投资项目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3,773.36	3,773.36	350.97	3,42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3,773.36	3,773.36	350.97	3,42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中小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其中: 2024 年政府采购项目中预留给小型、微型企业的项目资金规模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3,773.36	350.97	3,422.39	0.00	0.00	0.00	3,048.08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8	4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8	48.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4	11.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5	1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7	1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7	1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7	1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3.38	603.38	603.38	0.00	0.00	0.00	364.36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603.38	0.00	603.38	0.00	0.00	0.00	364.36	0.00	0.00
	2110302	水体	603.38	0.00	603.38	0.00	0.00	0.00	364.36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031.49	3,031.49	2,819.00	0.00	0.00	0.00	2,683.72	0.00	0.00
	21303	水利	3,031.49	212.49	2,819.00	0.00	0.00	0.00	2,683.72	0.00	0.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031.49	212.49	2,819.00	0.00	0.00	0.00	2,683.72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02	80.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02	80.0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8	26.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3.44	53.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4

基本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结余、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		事业收 入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 入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350.97	350.97	350.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 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350.97	350.97	350.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22.29	322.29	322.2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基本工资	32.08	32.08	32.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津贴补贴	61.84	61.84	61.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绩效工资	143.28	143.28	143.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0	24.30	24.3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业年金缴 费	12.15	12.15	12.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职工基本医 疗保险缴费	10.17	10.17	10.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社会保 障缴费	0.37	0.37	0.3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住房公积金	26.58	26.58	26.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	11.51	11.51	11.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2	17.22	17.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办公费	6.35	6.35	6.3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培训费	0.70	0.70	0.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工会经费	3.48	3.48	3.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福利费	1.32	1.32	1.3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	1.38	1.38	1.3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11.46	11.46	1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退休费	11.46	11.46	11.4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5

项目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2023 年预算		2024 年预算														较 2023 年年初预算		增减幅超 20%或 增减额超 500 万 元的说明原因
	年初预算	截至 年底 调整 预算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上年 结余、 结转	增减金额	增减幅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拨款		事业 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2024 年预 算-2023 年年初预 算	2024 年 预算 ÷2023 年 年初预 算)-1	
				小计	履职类项 目拨款	财政 专项 资金 拨款	政府 投资 项目 拨款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3,032.95	0.00	3,422.39	3,422.39	3,42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89.44	12.8%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3,032.95	0.00	3,422.39	3,422.39	3,422.3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89.44	12.8%	
一般管理事务	0.00	0.00	17.11	17.11	17.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11		规范项目分类, 相关辅助类经费由基本支出调整为

																				在项目支出列支	
办公设备购置（通用项目）	4.50	0.00	0.28	0.28	0.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2	-93.8%	更换家具减少
污水处理设施维护	698.20	0.00	524.18	524.18	524.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4.02	-24.9%	减少了岗头河、木古河分散处理设施运营技术服务和沙湾泵站排水口水质提升工程提标改造（延续运行）运营费项目的预算
河道管理	2,234.24	0.00	2,801.61	2,801.61	2,801.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67.37	25.4%	增加了河湖遥感图斑核查整治项目防洪评价技术咨询和龙岗区智慧水务建设工程一期河道物联感知部分运营费两个项目
水质监测	96.00	0.00	79.20	79.20	7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6.8	-17.5%	

表 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项目	2024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资金	3,773.3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773.3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8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3,773.36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5
		卫生健康支出	10.17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7
		事业单位医疗	10.17
		节能环保支出	603.38
		污染防治	603.38
		水体	603.38
		农林水支出	3,031.49
		水利	3,031.49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031.49
		住房保障支出	80.02
		住房改革支出	80.02
		住房公积金	26.58

		购房补贴	53.44
本年收入合计	3,773.36	本年支出合计	3,773.36
上年结余、结转	0.00	结转下年	0.00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余、结转	0.00		
收 入 总 计	3,773.36	支 出 总 计	3,773.3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3,773.36	350.97	3,422.39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3,773.36	350.97	3,422.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28	48.28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8.28	48.28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1.84	11.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0	24.3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15	12.15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17	10.1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17	10.1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17	10.17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03.38	0.00	603.38
	21103	污染防治	603.38	0.00	603.38

	2110302	水体	603.38	0.00	603.38
	213	农林水支出	3,031.49	212.49	2,819.00
	21303	水利	3,031.49	212.49	2,819.00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3,031.49	212.49	2,81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0.02	80.0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0.02	80.0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6.58	26.58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3.44	53.44	0.0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3,773.36	350.97	3,422.39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 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3,773.36	350.97	3,422.3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22.29	322.2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2.08	32.08	0.00
	30102	津贴补贴	61.84	61.84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43.28	143.2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4.30	24.30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15	12.1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17	10.17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7	0.37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6.58	26.5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51	11.5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39.33	17.22	3,422.11
	30201	办公费	6.35	6.35	0.00

	30216	培训费	0.70	0.70	0.00
	30226	劳务费	16.86	0.00	16.86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04.99	0.00	3,404.99
	30228	工会经费	3.48	3.48	0.00
	30229	福利费	1.32	1.32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3	1.38	0.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46	11.46	0.00
	30302	退休费	11.46	11.46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28	0.00	0.2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28	0.00	0.28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
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2023年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2024年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	0.00	0.00
	增减变化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单位: 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0.00	0.00	0.00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备注: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14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管理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水务局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办公设备购置	办公设备购置相关支出		0.28	0.28	0.00	
	河道管养	深圳河观澜河流域河道管养相关支出		2,801.61	2,801.61	0.00	
	水质监测	深圳河观澜河流域水质监测相关支出		79.20	79.20	0.00	
	聘员经费	聘员经费相关支出		17.11	17.11	0.00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350.97	350.97	0.00	
	污水处理设施运营	深圳河观澜河流域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相关支出		524.18	524.18	0.00	
			金额合计		3,773.36	3,773.36	0.00
年度总体目标	完成龙岗区深圳河观澜河流域相关的污水处理设施、河道管养等相关管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数量		12 座	
				水质监测管理		采样 480 次, 报告 120 份	
				河道管养管理数量		25 条	
				聘员经费		1 人	

		质量指标	水质监测管理	100%
			河道管养管理	100%
			污水处理设施运营管理	10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按合同规定时间完成项目
			水质监测管理	每月 10 日前提交上月的检测报告
			河道管养管理	按合同约定,每天对河道进行巡查检查;对于护栏、围网发生变形、损坏,在发现后 1 个小时内做好安全防范措施,并开展维修工作;对于标识牌、警示牌出现损坏或偷盗,在 3 天内修复、补充。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支付费用不高于合同价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影响	提高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设施正常运行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河道管养管理	10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生态环境	河道水质稳定达标、避免污水溢流，改善水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以上
		其他满意度指标	单位员工满意度	95%以上